附件3

**瀍**河回族区2024年公开招聘

教师加分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报考类别 |  | | 报考专业 |  | |
| 身份证号： |  | | 笔试准考证号： |  | |
| 联系电话 | （1） （2） （3） | | | | |
| 加分政策 | 参加2008、2009年洛阳市大学生村干部招录计划，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农村连续任职满3年考核合格且未进入公务员、事业编制的离任大学生村干部；在洛阳市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“三支一扶”大学生；参加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（贫困县）计划，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大学生（2012年及以后招募的大学生）；退役大学生士兵享受加分政策；在洛阳市服务且合同期满、考核合格的我省高校毕业生政府购岗计划人员。 | | | | |
| 加分理由  （加分条件） | 申请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 | | | | |

填表说明：

1.本表1式2份。

2.连同本表一并提交有效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及以下材料：“大学生村干部”（参加2008、2009年洛阳市大学生村干部招录计划）提交市委、县（区）委组织部出具的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农村连续任职满3年考核合格且未进入公务员、事业编制的证明（附件3）； 我市“三支一扶”大学生提交《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服务证书》；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者提交《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服务证》及《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服务鉴定表》、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贫困县计划志愿者提交《大学生志愿服务贫困县计划志愿服务证》；退役大学生士兵提交县（市、区）武装部及县（区）退伍安置部门出具的《退役大学生士兵享受事业单位招聘优惠条件认定表》。以上材料均要求原件1份，复印件2份，复印件分别附每份申请表后。

3.报考类别系指初中、小学；

4.所填内容务必真实、准确，弄虚作假享受加分政策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录用资格。